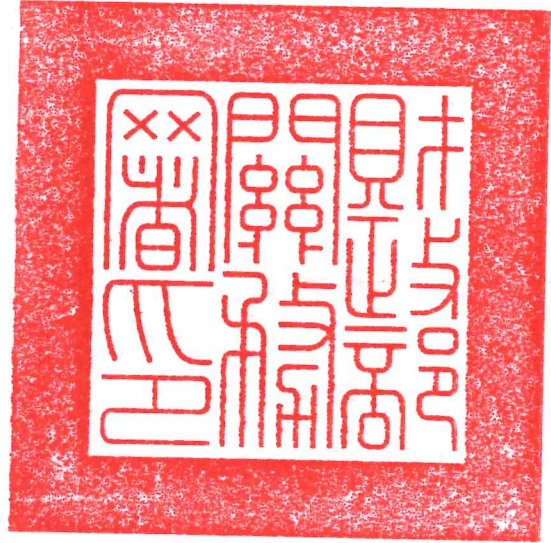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## 財政部關務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台關統字第11410028281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自即日起，增列「中華民國海關進口稅則輸出入貨品分類表合訂本」貨品分類號列第9027.89.90.90-7號「其他第9027節所屬貨品」稽徵特別規定Z，報關時請依規定注意申報。

依據：海關進出口貿易統計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及旨揭合訂本參、「稽徵特別規定」欄使用說明(十一)。

公告事項：檢附本署稽徵特別規定變更明細表1份。

署 長

彭英偉